



白話聊齋志異

[清]蒲松齡 ◎著 刘玉湘 王光福◎译

下



白话聊斋志异

[清]蒲松龄 ◎著 刘玉湘 ◎译

下

《聊斋志异》为我国文学史上光焰照人的短篇小说集，是清代小说家蒲松龄一生精力所寄。全书凡 491 篇，皆寄意神怪狐鬼，留情人世百态。入爱篇中鬼狐，款款多情；聊斋主人，笔端变化，气象万千。三百年来，风行天下，万口传诵。

本书为白话全译本。译者刘玉湘，曾任山东蒲松龄纪念馆馆长，现任淄博市图书馆馆长，长年致力于《聊斋志异》研究。翻译本书之时，译者摩意聊斋主人，一步一趋，未敢自专，随曲就伸，贴紧原著，将原文神韵，再现于读者目前。文中难解之处，皆做有详细注释。

本书插图皆出自《详注聊斋志异图咏》。《图咏》系清末广百宋斋主人徐润，据《聊斋志异》最早的青柯亭本篇目，爰请当时名手，绘制而成。每图皆选取篇中最有代表性的场景，绘图时，“小有未洽，无不再三更改，以求至当”。“每图题七绝一首，以当款字，风华简朴，各肖题情。并以篇名之字，篆为各式小印，钤之图中”，集诗、画、印为一体，时人爱之，誉为“《山经》、《尔雅》之外，别开生面者”。

卷五

大人

长山举人李质君到青州去（李质君：山东长山即今邹平人，康熙年间进士，曾任福建巡抚），路上遇上六七个人，说话的口音像河北一带的人。仔细看看他们的脸颊上，都有瘢痕，像铜钱大小。李质君很奇怪，便问他们为什么都得一样的病。客人说：

前几年我们客居云南时，一天天黑后迷失了道路，走进了大山中，悬崖绝壁，崇山峻岭，找不到出来的路。于是便一块将马拴住，解下行装，倚在一棵大树旁休息。夜深了，老虎豹子、猫头鹰的嚎叫声此起彼伏，大家在大树下抱膝相对而坐，都睡不着觉。忽然，见一个巨人走来，足有一丈多高。众人都吓得团团趴在地上，大气不敢出。巨人走过来，用手抓住马匹就吃，六七匹马顷刻之间就被吃光了。然后，巨人从树上折下一根长长的枝条，抓住我们的脑袋从腮上穿过去，就像穿鱼一样把我们穿成一串。提着走了几步，树枝发出脆弱的断裂声。巨人好像怕我们坠落到地上，便把树枝的两端弯曲起来，用一块巨大的石头压住，然后离开了。我们觉得他走远了，便拔出佩刀自己砍断了树枝，忍着疼痛急忙逃跑。这时见巨人又引领者一个巨人走过来，我们很恐惧，连忙伏到草丛中藏起来。只见后来的巨人更加高大，走到那棵大树下来来回回地察看，似乎想找什么又找不到。不一会儿，这个巨人发出了像大鸟鸣叫一样的吼叫声，十分愤怒的样子，大概是发怒前头的巨人诓骗自己。于是用手掌打他的耳光，第一个巨人弯着身子，恭恭敬敬地挨着打，不敢有一点争执。一会儿两个巨人都走了。我们这才仓惶逃了出来。

我们在荒郊野外跑了很久，远远看见山岭上有灯光，便一块跑过去。到了一看，是一间石屋，里边住着一个男子。众人进屋，站成一圈向他施礼，并且讲了我们的遭遇。男子拉我们坐下，说：“这些东西太可恨了，然而我也不能制服他们。等我妹妹回来，可以和她商量。”不一会儿，一个女子提着两只老虎进来，见了我们问从哪里来。我们忙伏地叩拜，告诉她来由。女子说：“我早知道那两个东西在祸害人，没想到如此凶恶顽固！应当马上除掉



他。”于是从石屋里拿出一把铜锤，重几百斤，然后出门不见了。那男子便煮老虎肉给我们吃。肉还没熟，女子已经回来了，说：“他们见了我就想逃跑，一直追了几十里路，打断了他一根指头便回来了。”于是把巨人的手指头扔到地上，见那截指头有人的腿骨那么粗。众人非常惊骇，询问女子的姓氏，女子也不回答。一会儿虎肉熟了，我们因为腮上的伤口疼痛，不敢吃。女子便拿出一种药屑给我们涂在伤口上，疼痛立即止住了。

第二天天亮后，女子把我们送到昨天那颗大树底下，我们的行装都还在。我们各自背起行李，走了十几里，经过昨夜女子与巨人搏斗的地方，女子指给我们看，见一个石洼中还残存着一盆多鲜血。一直把我们送出山，女子才告辞回去了。

向果

向果，字初旦，是山西太原人。他与叔伯哥哥向晨感情最深。向晨跟一个妓女相好，这个妓女叫“波斯”，二人曾发誓结成夫妻。后来因为老鸨索要很多彩礼，他们的誓约一时实现不了。恰好老鸨要脱去娼籍从良，愿意先打发走波斯。有个姓庄的公子，一向很喜欢波斯，便向波斯的母亲请求将她赎出来做妾。波斯得知后跟老鸨说：“既然咱们要一同离开水深火热的妓院，这是要出地狱进天堂。如果你再让我去做妾，跟留在妓院里有什么区别？你如果肯顺从我的志愿，向晨就可以。”老鸨答应了，把波斯的意思告诉了向晨。这时向晨正死了妻子还没再婚，听到这事很高兴，倾尽家产将波斯赎回了家。庄公子得知后，愤怒向晨

夺走了他喜欢的人，在路上遇到向晟，便破口辱骂。向晟不服，庄公子便指使随从用棍子痛打向晟，一直把人打得奄奄一息才离去。向果听说后，连忙跑了去，只见兄长已经死了。向果不胜哀痛愤怒，就写了状子告到郡府。庄公子到处花钱行贿，使向晟的冤屈得不到昭雪。向果怒气中结，无处控诉，只想拦路刺杀庄公子。天天怀揣利刃，埋伏在山间小路旁的草丛里。时间长了，渐渐走漏了消息，庄公子得知了向果的图谋，每次外出都戒备森严；他听说汾州有一个叫焦桐的，十分勇猛而且擅长箭术，便用重金聘请来做他的保镖。向果无计可施，然而他仍然每天都在寻找着机会。

一天，向果正藏在草丛里，忽然下起大雨，向果浑身上下都被雨水淋透了，冻得他直打哆嗦。接着又刮起大风，天上下起冰雹，向果觉得自己的身子迷迷糊糊的，连痛痒都感觉不到了。山岭上原来有个山神祠，他硬撑着起来奔跑过去。来到庙中，只见原来认识的一个道士在那里。以前，这个道士曾经到向果的村里讨饭，向果经常给他饭吃，道士所以认识向果。见向果衣服都湿透了，道士便拿出一件布袍给他，说：“先换上这个吧。”向果换上衣服，忍受着寒冷，像狗那样蹲在地上，一会儿自己看看身上，见浑身长出了毛，竟然变成了一只虎。再看道士，已经不见了。向果心中又惊又恨，转念一想，能够找到仇人生吃其肉，就是变成虎也不错。于是重新下山埋伏到原来的地方，发现自己的尸体卧在草丛中，才领悟自己的前身已经死了。他恐怕自己的尸体被乌鸦、老鹰吃掉，就经常在尸体边巡逻守护。

第二天，庄公子正巧从此经过，向果化成的猛虎突然从草丛中窜出，一口咬掉了他的脑袋，吞了下去。焦桐一见，返马回身一箭射来，正中老虎的肚子，老虎一下子跌倒在地，死了。向果在草丛里像做了一梦，恍恍惚惚从梦中醒来；又过了一宿，才能





走路，有气无力地回了家。家人因为他连续几夜都没回家，正在惊疑间，看见他回来，都高兴地围上去问长问短。向杲却只是躺在床上，懒洋洋的话都说不出来。过了会儿，家人听说了庄公子被老虎咬死的消息，争相到床前告诉向杲，向杲才说：“那只老虎就是我。”于是对家人讲了自己化身老虎的奇异事情。这件事也随后到处传开了。庄公子的儿子哀痛父亲死得惨，听说这事后非常痛恨向杲，便把他告到官府。官府因为这事太荒诞，没有根据，便置之不理。

异史氏说：“壮士实现复仇的愿望，必定是不打算活着回来的。这是千年以来人们都为之哀悼和遗憾的事情。向杲却借着人把虎杀死而自己复活，再次回到人间，仙人的法术是多么神奇啊！然而天下令人发指的事太多了，可惜满腔怨恨的只能老老实实做人，恨不能让他们都暂时变成老虎！”

董公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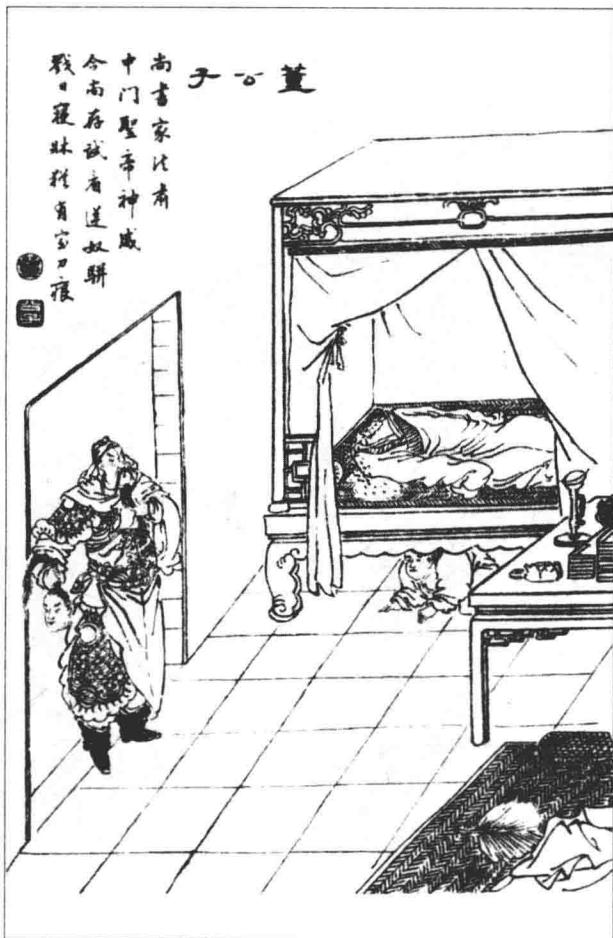
青州的董可畏尚书（董可畏，即董可威，明代万历年间官至工部尚书），家里的规矩很严，内宅外宅的男人和女人，不敢互相说一句话。一天，有个丫鬟和一个男仆在中门外调笑，董公子看见便发怒训斥了他们一顿，二人各自散去。

到了夜里，董公子和一个僮仆睡在书斋中。这时正是盛夏热天，屋门都大敞着。夜深的时候，僮仆忽然听见董公子的床上发出一阵凄厉的声音，立即惊醒了。借着月光，见白天的那个男仆提着一件东西出门而去。因为是家人的缘故，僮仆也没有很觉奇怪，便又睡下了。过了会儿，僮仆忽然又听见走路的靴子声，只见一个身材魁梧的男子，红脸长须，像汉寿亭侯关羽的模样，手提着一颗人头走进来。僮仆见了，非常恐惧，像蛇一样扭曲着身子钻进床底。只听得董公子的床上吱吱咯咯地响着，像抖衣服，又像在按摩肚子，过了会儿才不响了。听见靴子声又响起来，来人离开了。僮仆伸着脖子慢慢爬出来，见窗棂上有了亮色。用手摸摸董公子的床上，粘了一手湿漉漉的东西，一闻有血腥气味。僮仆大叫公子，董公子才醒了。僮仆告诉他刚才见到的情形，二人点上灯照了照，只见鲜血流满了枕席。董公子十分惊骇，不明白怎么回事。

忽然一个官府的衙役来敲门，董公子出去接见，衙役看见他很惊讶，连说怪事。董公子询问他怎么了，衙役告诉他说：“刚才官衙前有一人神色迷离恍惚，大声说：‘我杀了主人了！’众人见他衣服上有血污，就将他抓住告了官。一审得知是你的家人。他说自己已经杀了公子，将头埋到关帝庙的一侧。我们到关帝庙察看了察看，见挖的坑土还是新的，头却没

有。”董公子听了既吃惊又奇怪，连忙赶去官府，见那人正是先前调戏丫鬟的那个男仆。于是便讲了事情的起因经过，官府的官员们听了也觉得十分疑惑，便将男仆痛打一顿释放了。董公子不想和小人结怨，便把男仆调戏的那个丫头许配给他，让他们离开了自己家。

过了几天，与这个仆人一墙之隔的邻居听到仆人家的房里传出一声震响，天崩地裂一般，急忙起来呼喊仆人，却没人应声。撞开门进屋一看，见仆人夫妇二人连同他们睡的床都断为两截，床和人身上都有刀削的痕迹，像是被一刀斩断。关公显灵的事情很多，却没有比这件事更神奇的了。



周三

泰安州的张太华，在州里做个小官，家境很富裕。他家中有个狐精作祟，多方驱赶都没有效果。张太华把这事讲给知州听，知州也没有好办法。当时泰安州东边有个村民家里也住着一个狐仙，人们都看见这个狐仙是一个白胡子老翁。老翁与同村的人互通礼仪往来，就像常人一样。自称排行第二，人们便都叫他胡二爷。恰巧有个秀才来拜见知州，谈话间提到了狐仙胡二爷的事情。知州便给张太华出主意，让他去问问这位狐仙胡二爷。这时胡二爷住的村里有个人在州里做衙役，张太华先向衙役打听到了，果然不假，于是和他一同前往。张太华便在衙役家里设宴邀请胡二爷。胡二爷来到后，礼让敬酒，和常人没有不一样的地方。张太华讲了自己的请求，胡二爷说：“我已经知道这事，但我无能为力。我有个朋友叫周三，借助在岳庙里，他可以降伏你家的狐精，我去替你求他。”张太华很高兴，再三致谢。胡二爷临走时与张太华约定，让他明天在岳庙东边设宴等待。张太华答应了。



第二天，胡二爷果然领着那个叫周三的来了。只见周三长着一副大胡子，板着脸，穿着一身骑射的衣服。酒过数巡，周三对张太华说：“刚才胡二弟已经把你的意思讲了，事情我全都知道了。只是此辈实在是党羽众多，无法好言相劝，到时难免会动武。请让我到你家住下，这点辛劳我不敢推辞。”张太华听了转念一想，这是赶走一只狐，又来一只狐，是用一个暴徒替代了另一个暴徒。心里犹豫着，不敢立即答应。周三却已经知道了他的心思，说：“不要害怕。我和那些狐不一样，而且我与你有段善缘，请不必怀疑。”张太华便同意了。周三又嘱咐：“明天你和你的家人关上房门坐在屋里，不要喧哗。”

张太华回到家中，一切按周三说的做。不久便听到院子里有攻击拼杀

的打斗声，过了会儿才安静下来。张太华打开房门出去一看，只见点点血迹布满台阶，台阶上还有几个小狐狸脑袋，有碗那么大小。又去看看为周三打扫出的一间房，只见周三已经正襟危坐在里面。看见张太华，周三拱手笑着说：“蒙你重托，妖类已经全部荡平了。”从此后，周三便借住在张家，相见如宾主一般。

鸽 异

鸽子的种类有很多，山西有“坤星”，山东有“鹤秀”，贵州有“腋蝶”，河南有“翻跳”，浙江有“诸尖”，这些都是很奇异的品种。还有“靴头”、“点子”、“大白”、“黑石”、“夫妇雀”、“花狗眼”之类，名目数不胜数，只有那些热爱此道的人才能讲得清。

邹平的张幼量公子，癖好养鸽，他根据《鸽经》中记载的鸽子品种搜求异鸽，务求要将各种异鸽找全。他养鸽子就像保护婴儿，冷了就用甘草粉治疗，热了就用上盐粒。鸽子喜欢睡觉，睡得太厉害了，有的便得上麻痹病而死掉。张公子在广陵用十两银子买来一只鸽子，体态很小，善于走路，把它放到地上，它就不停地打着转，不到累死不罢休，所以养这种鸽子需要有人经常握住它。夜里，把这种鸽子放到鸽群中，让它惊醒那些贪睡的鸽子，以免它们得上麻痹病，所以这种鸽子有个名字叫“夜游”。齐鲁一带养鸽子的人，没有能比得上张公子的，张公子也以此自豪。

一夜，张公子正坐在书斋中，忽然一个穿白衣的少年敲门进来，张公子一看，素不相识。询问他是谁，少年回答说：“到处飘泊的人，姓名哪值得一说？我老远就听说你养了很多鸽子，这也是我生平最喜欢的，希望能让我看看你养的鸽子。”张公子于是拿出自己所有的鸽子让少年看，五颜六色，像云锦一样灿烂。少年笑着说：“人们说的果然不差，公子可算是养鸽能手了。我也带了一两只，你愿看看吗？”张公子很高兴，跟着少年走了。

月色昏暗，野外的景色十分荒凉萧条，张公子心里不禁害怕疑虑起来。少年指着前面说：“请再走几步，我住的地方不远了。”又走了不远，只见一道院墙，两间房子。少年拉着张公子的手进去，里面很黑，也没点灯。少年站在院子里，口中学起鸽子的叫声。忽然有两只鸽子飞出来，形状像普通的鸽子，而毛色纯白。两只鸽子飞得像屋檐一样高，一边鸣叫着一边斗着，每一次相斗，必定翻个筋斗。少年挥挥手，两只鸽子并排飞走了。少年又再次撮起嘴来发出奇怪的叫声，又有两只鸽子出来，大的像鸭子那么大，小的才像拳头；两只鸽子落到台阶上，学着仙鹤的样子翩翩起舞。大的那只伸着脖子站立着，张开翅膀像孔雀开屏，一边叫着跳着，一边宛转起舞，像在逗引那只小的。小的则上下飞鸣着，不时落到大的头顶上，翅膀一闪一闪的就像燕子落到蒲叶上。小鸽子的叫声很细碎，像敲打小鼓。大鸽子伸着脖子一动不动，叫声更急，声音变得像敲磬一样，与小鸽子的叫声一唱一和，合乎节拍。既而小的又飞起来，大的又转来转去逗引小的再回来。张公子看了，对少年的鸽子赞叹不已，自觉望尘莫及、望洋兴叹！于是就向少年作揖，请求他割爱分给自己几只，少年不答应。又再三请求，少年才把大小两只鸽子呵斥走了，把前头那两只纯白色的鸽子招了回来，用手把玩着，说：“如果不嫌弃，把这两只送给你。”张公子接过来仔细观赏，只见鸽子的眼睛在月光的映照下呈琥珀色，两眼之间是相通透明的，好像中间没有什么隔阂。眼睛中的黑眼珠圆圆的，就像胡椒粒一般。掀开它的翅膀一看，翅膀下的肉晶莹剔透，体内的五脏六腑都看得清清楚楚。张公子很觉奇异，然而意犹未足，又向少年说了不少好话，再求给些别的鸽子。少年说：“我还有两种没拿出来，现在不敢让你再看了。”两人正在那儿争执，张公子的家人打着火把来寻找主人。张公子回头看那少年，见他



变成一只白鸽，像一只鸡那样大，冲天而起，飞走了。又见眼前的院落也消失了，只有一座小小的坟墓，墓边有两棵柏树而已。张公子与家人抱着那两只白鸽子，一路惊奇叹息着回了家。试着让鸽子飞了飞，它们的驯服奇异和当初一样。虽然不是少年那些鸽子中最好的，但人世间也是绝少见的了。于是张公子对两只鸽子爱护备至，过了两年，繁殖了雌雄各三只鸽子。就是亲戚朋友来求，他也不给。

张公子的父亲有位朋友，是个大官。一天来张家见了张公子，便问：“你养了多少鸽子？”张公子唯唯答应着就退下了，心中怀疑他可能也喜爱鸽子，便想送给他两只，可心里又很舍不得。又转念一想，长辈的要求不可以违拗，而且还不敢用普通的鸽子应付，于是就选了两只白鸽，用笼子盛着给大官送了过去，自以为就是

送一千两银子也比不上这两只鸽子贵重。

后来有一天，张公子见了那个大官，颇流露出些有恩于他的神色，但大官却一句感谢的话也没有。张公子忍不住，便问：“以前送给你的那两只鸽子好吧？”大官回答说：“味道还算肥美。”张公子大惊说：“你把它们煮了吃了？”回答说：“是的。”张公子大惊失色，说：“那不是平常的鸽子，是俗话所说的‘鞑靼’！”大官回想了一会儿，说：“味道也没有很特别的地方。”张公子哀叹悔恨着回了家。

到了夜晚，张公子梦见那个少年来到，责备他说：“我以为你能爱惜鸽子，所以把我的子孙托付给你。你却把明珠送给不识货的人，致使它们葬身汤锅！我现在要把儿孙们带走了。”说完，少年重又变成白鸽，自己养的那些白鸽子都跟着他，一边鸣叫着一边飞走了。天亮后，张公子去看了看，那些白鸽果然都消失不见了。张公子心里非常悔恨，于是便把自己养的所有鸽子分送给亲朋好友，不几天便分完了。

异史氏说：“世间万物，都向喜好它的地方汇集，所以叶公好龙，真龙就到了他的房间。何况有学问的人对待好朋友，贤明的君主对待贤能的大臣呢？只有金钱这东西，喜欢它的人很多，而真正攒住的少，所以可见鬼神是气愤人贪婪，而不是气愤人的嗜好。”

曾经有个朋友送给孙禹年公子一些红鲫鱼，这个朋友家里没有聪明些的仆人，便派了个老佣人前去送鱼。老佣人来到孙公子家门前，把鱼桶里的水倒掉，索要了个大盘子盛着鱼端了进去，等来到主人的住所，鱼已经干死了。孙公子笑着，没有说话，拿酒来犒劳老佣人，把鱼烹了给他吃。老佣人回去后，主人问他：“孙公子得到那些鱼是不是很高兴？”老佣人回答说：“很高兴。”主人又问：“你怎么知道他很高兴？”回答说：“公子见了鱼脸上便有笑容，立即命人拿酒给我喝，还把鱼烹了几条犒赏小人。”主人听了大吃一惊，自己琢磨着自己送的东西并不是粗劣之物，何至于烹了赐给一个下人？于是便责备老佣人说：“必定是你蠢笨无礼，所以公子生气！”老佣人扬着手，竭力辩解说：“我虽然笨拙，难道就不是人吗？我去公子的家，是那么小心，还怕用水桶盛着鱼不好看，特意索要了个盘子，把鱼一条条整整齐齐摆在盘子里，才敢送上去，有什么不周到的地方？”主人听了，立即骂着打发他走了。

灵隐寺有个僧人，以善于品茶知名，用的茶具都非常精美。然而他的藏茶分为几等，往往是看客人的贵贱，分别上不同等级的茶。他收藏的最好的茶，不是贵客或者很会品茶的，他从不拿出来。一天，有个贵官来到寺里，这个僧人恭恭敬敬地跪在地上叩见，拿出他的好茶，亲自煎了献上去，希望能得到贵官的赞赏。贵官喝了茶，却默默不语。僧人很疑惑，还以为贵官嫌茶不够好，于是又拿出再好一等的茶煎了献上。贵官快喝完了，还是没有一句赞赏的话。僧人急不可待，对贵官鞠了一躬说：“茶怎么样？”贵官拿着茶碗，拱拱手说：“茶水太热了。”

这两件事可与张公子送给贵官白鸽一样，惹人发笑。

聂 政

明代怀庆潞王朱翊镠（明穆宗第四子，封于河南，怀庆是其封地），荒淫无道，经常流窜民间，发现有漂亮女子，总要强抢到手。有个姓王的书生，妻子长得很漂亮，被潞王看见了，便派了车马直接到他家抢夺。王生的妻子号哭着不服从，被强行抬了出去。王生逃出家，藏在聂政的坟墓旁（聂政：战国时侠客，魏国轻人，以任侠著称，是战国时四大侠



客之一），希望妻子经过这里时，能远远地和她道个别。不多时，妻子来到，望见丈夫，大哭着扑倒在地。王生悲痛不已，不觉失声痛哭。潞王的随从们知道了他是王生，便抓起他来，要进行拷打。忽然，从聂政墓中走出来一个男子，手执利刃，气势威猛，厉声说道：“我就是聂政！良家女子岂能容你们强行霸占！念你们自己不能作主，姑且饶恕。回去告诉你们无道的潞王：若不改掉恶行，我不几天就去砍下他的脑袋！”众人大惊，丢下车马四散逃走了。那男子也走进墓中不见了。王生夫妻给聂政墓磕了头，回到家中，还怕潞王的人还会再来。过了十多天，竟然毫无动静，王生夫妻二人才稍微心安。从此后，潞王的淫威便有所收敛了。

异史氏说：“我读《史记》中的‘刺客列传’，唯独佩服战国时的大侠客聂政。聂政挺身而出，报答知己，有豫让的义气（豫让：战国时著名刺客）；大白天杀死一国的大臣，有专诸的勇气（专诸：春秋时著名刺客）；毁坏自己的面容以不连累亲人，有曹沫的智慧（曹沫：春秋时著名将领）。至于荆轲，本没有能力去刺杀秦王，于是让秦王扯断衣袖跑掉，自取灭亡。为了取得秦王的信任，轻率地借去了樊於期的头颅（荆轲刺杀秦王时，为了取得秦王的信任，与秦王的死敌樊於期商量，让樊自杀，以献上他的头颅为名接近秦王），什么时候才能归还？这是抱恨千古的憾事，被聂政嗤之以鼻。听野史说，荆轲的坟墓最终被左伯桃和羊角哀掘掉（传说汉代左伯桃和羊角哀一起投奔楚元王，途中遇雪，左伯桃把自己的衣服给了羊角哀，自己冻死。羊角哀将左葬在荆轲墓旁，夜里梦见左向他诉说荆轲向其施暴。羊遂自刎，两鬼魂一起击败荆轲，掘其坟墓，暴其尸骨），若果然如此，那么荆轲活着时没能一举成名，死了后还丧失道义，比起聂政的怀抱义愤而惩罚荒淫无道，则荆轲为人的不贤良不道德竟到了如此地步啊！哎！聂政的贤能，就更加让人信服了。”

冷 生

山西平城有个姓冷的书生，从小就很迟钝，二十多岁了没读通一部经书。忽然有个狐仙来，和他很友好地相处在一起。经常听见冷生和狐仙终夜谈话，然而就是冷生的兄弟问他和狐仙谈了些什么，他也不肯泄露。这样过了很多天，冷生忽然得了精神病：每次得到作文的题目，便关上门呆呆地坐着；不一会儿，突然哈哈大笑。偷眼一瞧，只见他手不停地写着，一篇八股文很快就完成了。文章脱稿后，竟然文思精妙。这一年他进了县学成了秀才，第二年又成了廪生。每次在考场考试时，冷生都要大笑一气，笑声传得很远，响彻考场，由此他

“笑生”的大名名闻遐迩。幸亏学官外出不在，不知道这事。后来遇上一个学官规矩很严，整天正襟危坐在学堂上。忽然听见有人大笑，学官愤怒地将冷生抓了起来，要加以处罚。执事官代为说明了他精神失常，学官的怒气才稍微消了些，把他释放了，然而却除去了他的生员名籍。从此后，冷生便疯疯癫癫，整日以诗酒做伴。后来冷生著有《颠草》四卷，超群拔俗，可供诵读。

异史氏说：“闭门一笑，和佛家的顿悟没什么差别（顿悟：佛教禅宗南派主张顿悟，认为人自有灵性，一悟即可明心成佛）！大笑着写成文章，也是一大快事，何至于因为这个被革掉了功名？如此学官，也够荒谬的了！”

孙景夏去拜访朋友，来到朋友的窗外，没听见有人说话，只听见屋里传出嗤嗤的笑声，顷刻间笑了好几次。孙景夏以为有人在和朋友游戏，进屋一看，只有朋友一个人。孙景夏很奇怪。朋友才大笑着说：“刚才没事，我在默诵记得的笑话。”

本县有个姓宫的书生，家里养着一头驴，性情很古怪顽劣。每次宫生骑着这头驴出去，在路上碰见徒步走的客人，宫生便骑在驴上拱拱手说：“挺忙，来不及下驴，不要怪罪！”话还没说完，这头驴已经一下子趴到路上，每次都这样，屡试不爽。宫生十分羞惭愤恨，便与妻子商量，让妻子装作客人，自己骑上驴在院子里转圈，向妻子拱拱手，说路上遇见客人的那些话。驴果然又趴到地上。宫生拿出一把尖锥，狠狠地向驴刺去。正巧有个朋友来访，刚要敲门，听见宫生在院子里说“来不及下驴，不要怪罪”，一会儿又说了一遍。朋友心中很怪异，敲开门询问宫生缘故，宫生如实讲了，二人捧腹大笑。

这两则故事可以附在冷生的故事之后流传下去。





狐惩淫

一书生新买的一座宅子，经常受到狐精的骚扰。所有衣服器具，有很多都被损坏，而且还经常将尘土撒到汤饼里。

一天，有个朋友来访，正巧这个书生外出，直到晚上还没回来。书生的妻子便准备了晚饭给客人吃，客人吃完，自己才和婢女将剩下的饭菜吃了。书生一向行为不检，家里好藏春药。不知什么时候，狐精已将春药投到粥里。书生的妻子喝粥时，觉得有一股麝香气，问婢女，婢女回答不知。妇人喝完，便觉欲火中烧，难以忍受；强自压抑，欲望却更加强烈。想到家里没有别的男人，只有丈夫的客人在，于是便去敲客人的房门。客人问是谁，妇人实话说了；客人又问干什么，妇人不回答。客人辞谢说：“我和你丈夫是道义之交，不敢有这样的禽兽行为。”妇人还在门外流连

不走，客人叱骂说：“我朋友的文章品行，全被你败坏尽了！”隔着窗子朝她吐唾沫。妇人十分羞惭，便走了。回去后自己琢磨，我怎么做出这种事？忽然想起粥中的香气，难道是春药的气味吗？她赶忙察看丈夫的春药包，果然一片狼藉，撒得满桌子都是，连碗、盆中都有。妇人熟知凉水可解药性，于是打来凉水喝了下去。顷刻间，心里便清醒过来，她又惭愧又羞耻，无地自容。在床上辗转反侧了很久，已经更尽，更加觉得天亮后没脸见人，于是解下腰带上吊自杀了。婢女察觉后忙解救下她，已渐渐没了气息；直到辰时才稍稍有了微弱的呼吸。而客人早已连夜离去。

早饭后，书生回来，见妻子卧在床上，问她怎么了，也不回答，只是眼含清泪。婢女将妇人上吊的事讲了，书生大惊，苦苦追问原因，妇人才把事情的前后经过讲了。书生叹息



说：“这是我荒淫无道的报应，与你有什么关系？幸亏碰上的是贤良的朋友，不然，我还怎么做人！”从此后，书生痛改前非，狐患也从此绝迹了。

异史氏说：“居家过日子的人都互相告诫不要在家里藏砒霜，却从没有互相告诫不要藏春药的，就好像人们害怕刀剑兵器却纵床第之欢，哪里知道纵欲的毒害比砒霜还厉害呢！”

某书生去考试，从郡里回来时，天已晚了，他带着些莲子和菱藕，进屋后，一并放到桌子上。还有一件“藤津伪器”（藤津伪器：古时候妇女自慰用的器具，用前泡在水里，可变粗变硬），用水泡在一个盆里。诸位邻居因为书生刚出远门回来，都带着酒来到家里，书生仓促间来不及收拾，便把泡“伪器”的盆塞到床底下，然后让妻子去做菜做饭，自己和客人们略微喝了点酒。喝完，进入内室，急忙用烛火去照床底下，盆里已经空空如也。问妻子，妻子说：“刚才与莲藕一块拿出去招待了客人，怎么还找呢？”书生想起菜肴中掺杂着一块块黑色的东西，满座人都说不出是什么东西。书生失声而笑，说：“傻婆子！那是什么东西，可以招待客人？”妇人也怀疑说：“我还埋怨你也不告诉我怎么烹制，模样又那么丑陋，又不知道叫什么，只好胡乱切成小块算了。”书生告诉了她那是什么东西，二人互相大笑起来。现在这个书生已经富贵了，和他关系亲近的人还拿这事开他的玩笑。

山 市

淄川奂山的山市（奂山：淄川的一座小山，位于作者故里蒲家庄与作者设帐教书的西铺之间），是当地著名的景观之一，经常是几年见不到一次。有位叫孙禹年的公子和朋友们在楼上喝酒，忽见奂山山头高高耸立着一座孤塔，直插云霄。孙公子和众人都很惊疑，心想附近并没有寺院，哪来的佛塔啊。不久，又见出现了几十座宫





殿，绿色的琉璃瓦，高大的屋脊两端向上翘起，众人这才醒悟是出现了山市。不一会儿，出现了一道布满瞭望口的高大城墙，连绵六七里长，居然是一座城市的样子。城中有的像高楼，有的像厅堂，有的像牌坊，历历在目，数以亿万计。

忽然一阵大风刮起，尘气苍苍茫茫，城市只依稀可见。又过一会儿，风过天清，一切都化为乌有；只有一座高楼，耸入云霄，每层楼有五个窗户洞开着，五个亮点一行排着，那是透过窗口看见的蓝天。一层层指着数，楼层越高，亮点越小，数到第八层，亮点才像星星那么大；再往上，则变得很暗，虚无缥缈，无法再计算楼层了。而楼上的人来往奔忙，或倚着或站着，动作不一。过了会儿，高楼渐渐低下来，可以望见楼顶；又渐渐如平常的楼一样高；又渐渐和房舍一样高；倏忽间像拳头那么大，像豆粒那么小，接着就什么也看不见了。又听说有早起赶路的人，见奂山上商店集市人来人往，与人世间没有两样，所以又称作“鬼市”。

江 城

江西临江府有个姓高的书生，名叫高蕃，从小就很聪慧，相貌也长得十分秀美。十四岁就进了县学成了秀才，富家大户都争着要把女儿嫁给他；高生选择配偶的条件很苛刻，屡屡违背父亲的意愿。他的父亲叫高仲鸿，六十岁了，只有高蕃这一个儿子，对他十分宠爱，不忍心稍微违拗了他一点儿。

先前，东村有个姓樊的老翁，在市面上教私塾，带着家小租了高生家的房子居住。樊老翁有个女儿，小名叫江城，和高生同岁，当时都八九岁，二人两小无猜，天天在一块玩耍。后来樊老翁把家迁走了，有四五年的时间，再没听到樊家的消息。一天，高生在一条狭窄的胡同里看见一个女郎，长得美艳绝伦；身后跟着一个仅六七岁的小丫鬟。高生不敢正面仔细看女郎，只是斜着眼睛偷瞧。女郎看见他，却目不转睛地打量着他，像有什么话要说。高生仔细一看，女郎原来是江城，顿时大为惊喜。二人都没说什么话，只是对面呆呆地站着，过了一会儿才分手，两人还依依不舍。高生故意把自己的一条红手帕丢到地上走了，小丫鬟捡起来，高兴地交给江城。江城把红巾塞到袖子里，换成自己的手帕，骗小丫鬟说：“高秀才不是别人，不要隐瞒人家丢的东西，快追上去还给他。”小丫鬟果然追赶上高生，把江城的手帕交给了他。

高生得到江城的手帕非常高兴，回家见到母亲，便请求母亲去樊家提亲。母亲说：“她家连半间屋都没有，南南北北的到处流浪，和咱家哪配得上？”高生说：“我自己愿意，绝